

关于南方兴润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申购安排的公告

根据《南方兴润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兴润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当本基金投资所处的市场或外汇市场正常或非正常停市，可能影响本基金投资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

依据《关于 2020 年岁末及 2021 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及《关于 2020 年底及 2021 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本基金将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申购业务，并自该非港股通交易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基金 2021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提示如下：

4 月	2 日（耶稣受难日，非港股通交易日）
	6 日（复活节翌日，非港股通交易日）
	29 日、30 日（劳动节，非港股通交易日）
5 月	19 日（佛诞日，非港股通交易日）
7 月	1 日（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非港股通交易日）
9 月	16 日、17 日、22 日（中秋节，非港股通交易日）
	29 日、30 日（国庆节，非港股通交易日）
10 月	14 日（重阳节，非港股通交易日）
12 月	27 日（圣诞节假期，非港股通交易日）

注：1、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已剔除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日重合的日期。

2、投资人每笔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需至少持有满一年，在一年持有期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对于每份基金份额，锁定期指从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一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在锁定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锁定期届满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可以提出赎回申请。

3、如遇本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4、2021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二）至 12 月 31 日（星期五）如遇非港股通交易日需暂停申购业务的，将待中国证监会关于 2022 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根据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和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的通知另行公告。

若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当本基金投资所处的市场或外汇市场正常或非正常停市，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本公告仅对 2021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的安排进行说明。本基金为持有期混合型基金，赎回等业务将在持有期满后开放办理，开放赎回等业务后如遇非港股通交易日需暂停赎回业务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8 日